

書面質詢

林倫偉議員

如何加強校園保護措施

本年“兩高報告”中深度聚焦未成年人保護，提及全方位呵護少年兒童健康成長，依法引領校園保護。而國家教育部早在2021年亦頒佈了《未成年人學校保護規定》，該規定系統整合並完善了學校未成年人保護制度，包括一般保護、專項保護等、管理要求和保護機制等，為學校未成年人保護工作提供有力支撐，同時推動試點加強培訓以提升保護能力。

而在教育當局的協調及努力下，本地早已成立了校園危機管理專責小組，建立了危機管理機制，當中貫通了預估校園內外潛在危機、定期檢討監察、制定安全守則的理念。當局也有指引開展恆常各類型應急演習、深化教職員及校園工作人員如何處理各類情況，例如校園危機的即時反應、疏散學生、處理事後情緒及心理輔導等工作。

然而，校園暴力及襲擊的行為存在多樣性及不確定性。全球範圍，以至鄰近地區都偶有校園傷人或以車輛作為攻擊手段向公眾襲擊的事件。而相關的「獨狼襲擊」是最難去預測及防範，故此在現時的指引及措施下，持續提升校園安全基礎設施、適當地強化學校的安保水平和應對能力，優化學校的相關硬件與保護能力十分重要。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現時本澳大部分學校出入口區域空間較為開放，也沒有明顯的安保設施或人員，在突發事情發生瞬間，難以快速分隔源頭減少傷害，當局在未來有否考慮進一步加強相關的守護設置的指引。例如鼓勵校園優化或加設分隔空間或添加最基本的防衛裝備，從而保障校園的第一線防線？

二、針對校園危機管理專責小組的管理機制的基礎下，當局有否因應現

時多樣性的暴力事件，加強學校與社區警務通報聯網機制。例如，在社區警務聯絡上著手，與警務部門在通報、安全指引、培訓、教職員意識提升上，做好學校在經歷自然災難、火災、特殊狀況下的緊急救援及風險應對速度，以提升保護校園的效率？

三、現時有部分學校已有相應的演習，請問當局日後會否恆常性展開一些針對校園暴力行為的跨部門演練項目，以加強政府及學校雙方的聯動機制？